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  
2樓

承辦人：朱肇維

電話：(02)29559019 分機14

傳真：(02)29559016

電子信箱：AJ6463@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22097982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11222630011\_112D2503337-01.pdf)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新北市112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學習歷程檔案實務工作坊」，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二、為使高中教師瞭解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與落實本市教育政策，提升各校課程與教學規劃能力，特辦理本次工作坊。

三、研習資訊：

(一)參加對象：

1、本市112學年度公私立高中學習歷程檔案業務承辦人員。

2、本市對此有興趣的公私立高中教師。

(二)研習地點：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圖書館海山講堂（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15號）。

(三)研習日期：112年11月13日（星期一）。

(四)研習時間：下午2時至4時（下午1時30分報到）。

(五)報名方式：各校請於11月10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完成

線上報名填報參加人員資料，Google表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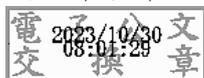
[/1FAIpQLSdPdaiPmsLZ4uBiQnfJETeeoIPiifA10e8bQu6QpE](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PdaiPmsLZ4uBiQnfJETeeoIPiifA10e8bQu6QpE)

[yKyalvGg/viewform](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PdaiPmsLZ4uBiQnfJETeeoIPiifA10e8bQu6QpEyKyalvGg/viewform)。

四、檢附本案計畫供參。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高中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